

陕州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向社会公布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

1. 信息发布：政府办公室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及时发布各类政策文件、工作动态、人事任免等信息。全年共发布信息 6099 条，涵盖政策解读、部门工作进展等内容。例如，在政策解读方面，详细阐释了新出台政策的背景、目标和实施措施，帮助公众更好地理解政策。

2.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财政预算、重大项目建设、公共资源配置等重点领域信息进行公开。公开了财政预算报告，细化了预算收支情况；重大项目建设信息及时更新，展示了项目的进度和成果。

3. 公共服务信息公开：围绕教育、医疗、社保等民生领域，公开相关服务信息。如教育部门公开了学校招生政策、入学条件等内容，方便群众了解教育资源。

（二）依申请公开：

严格按照规定办理，共处理依申请公开、“区长信箱”、群众咨询、建议、投诉等来信 117 件，均依法依规进行受理并办结，办结率 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信息公开的流程和责任。

2. 信息更新：定期对各类信息进行更新，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 政府网站：优化升级网站页面布局与栏目设置，提高信息查询和搜索功能。

2. 政务新媒体：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发布信息，增强互动交流。

（五）监督保障：

1. 监督检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2. 加强业务工作培训。年初，制定本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计划，每周安排两个单位进行现场交流指导，告知本单位需要公开内容，找出公开内容不全面之处，一周内容补充完整。

3. 针对单位负责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不定时会调整，建立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清单，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无缝衔接，不断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7	3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1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7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943.284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6	0	0	0	0	0	5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3	0	0	0	0	0	2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	0	0	0	0	0	2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0	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4	0	0	0	0	0	14
	(七) 总计		56	0	0	0	0	0	5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1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公开内容质量有待提高。部分部门公开的信息存在形式单一、内容空洞的问题，缺乏深度解读与数据支撑。一些政策文件仅简单转发，未结合本地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导致公众难以理解和应用。

（二）公众知晓度与参与度仍需提升。部分群众对政务公开的内容、渠道与方式了解不足，缺乏主动获取信息与参与监督的意识。在一些公众参与活动中，参与人数较少，且参与群体相对单一，未能充分反映社会各界的意见与诉求。

（三）队伍建设相对薄弱。目前，我区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大多为兼职，且业务水平参差不齐。部分人员缺乏对政务公开政策法规与业务知识的系统学习，在信息审核、政策解读等工作中存在困难，难以满足工作的高质量要求。

改进情况：

（一）聚焦重点领域，提升公开内容质量。加强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统筹协调，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性与准确性。例如，在重大项目建设领域，要求项目责任单位及时公开项目审批、建设进度、竣工验收等全过程信息，并配以详细的文字说明与图片、视频资料，使公众能够直观了解项目情况。深化政策解读工作，创新解读形式与方式。对于重要政策文件，除了文字解读外，积极采用图表、漫画、动画、视频等多种形式进行解读，提高解读的直观性与趣味性。同时，邀请专家学者、行业代表等参与政策解读，增强解读的权威性与专业性。

（二）整合公开平台，优化公众服务体验。推进政务公开平台一体化建设，整合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资源，实现信息的一次采集、多平台发布，确保信息的一致性与准确性。同时，优化平台的搜索功能与导航栏设置，方便公众快速查找所需信息。探索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为公众提供个性化的政务公开服务。根据公众的浏览历史、关注热点等信息，精准推送相关政务信息，提高公众对政务公开的关注度与参与度。

（三）强化队伍建设，夯实工作基础。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配备，充实专业力量。各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并保持人员相对稳定。鼓励各部门选拔具有法律、新闻、信息技术等专业背景的人员充实到政务公开队伍中来，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定期组织业务培训与交流活动。邀请上级部门领导、专家学者进行授课，重点培训政务公开政策法规、信息审核发布、平台建设管理、政策解读与舆情应对等方面的知识与技能，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与工作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费情况。区政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4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强化组织领导，明确了职责分工，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总结和部署。提升监督检查力度，对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反馈和整改，确保工作质量。

3、对照政务公开要点，积极推动公共企事业单位的有效公开。已完成教育、交通、供水、供电、供气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发布。

4、政务新媒体。开设陕州政务公众号，强化政务新媒体督导检查，有效规范了政务新媒的发布。

本报告中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